

必修課程抵免（替代類）

系（所）、中心名稱：通識教育中心

1. 表列必修科目抵免(替代類)方式，依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審核辦法」之原則辦理，相關說明簡述如下：

(1)異動科目之課程抵免(替代類)選擇，其優先序依序為：❶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者❷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者❸科目名稱、內容不同，而性質相同者❹科目名稱、內容不同，但屬同一課程群組者❺符合規定之跨校課程。

(2)若抵免課程(替代類)學分數多於原應修學分數：學分數全數認列。

(3)若抵免課程(替代類)學分數少於原應修學分數：應由就讀系(所)指定補修科目補足所差學分，若所差學分無性質相近之科目可補修者，不得辦理抵免(替代類)。

(4)若所修科目性質相近但學分數與抵免科目(替代類)不同，得以兩科合替一個科目。

2. 依本校學則規定，同一課程科目不得重複修習；若重複修習，其學分不得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亦不得據以辦理課程之抵免。

3. 學生如無法配合開課時間修習表列課程、表列課程未列出該課程或當年度未開課，則由系主任(院長)依權責擇校內相關課程提供學生辦理抵免(替代類)，惟學生需於選課期間填寫「必修科目抵免申請單(替代類)」，待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複核後辦理選課事宜。

4. 上述未盡之處依本校各學制系所停招後學生學籍暨修課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0入學前(不含)	四技	體育(興趣選項)	一/上	0/2	一般體育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0/2	100/5/25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0/6/1 校課程委員會	
100入學(不含)	四技	體育(興趣選項)	一/下	0/2	一般體育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下	0/2	100/5/25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0/6/1 校課程委員會	
101 102入學	四技	一般體育	一上	1/2 (不列入畢業學分)	一般體育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0/2	101/5/16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1/5/30 校課程委員會	
101 102入學	四技	一般體育	一下	1/2 (不列入畢業學分)	一般體育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下	0/2	101/5/16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1/5/30 校課程委員會	
101 102入學	四技	體育(選項課程)	二上	1/2 (不列入畢業學分)	體育(選項課程)	通識教育中心	二上	0/2	101/5/16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1/5/30 校課程委員會	
101 102入學	四技	體育(選項課程)	二下	1/2 (不列入畢業學分)	體育(選項課程)	通識教育中心	二下	0/2	101/5/16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1/5/30 校課程委員會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2入學	四技	軍訓(一)	一/上一/下	0/2	全民國防教育與軍事訓練-「國際情勢」、「國防政策」、「全民國防」、「防衛動員」、「國防科技」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一/下	0/2	102/3/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2/3/18 校課程委員會	
102入學	四技	服務學習	一/上一/下	0/2	服務學習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一/下	1/2	102/5/22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2/6/5 校課程委員會	
102入學前(不含)	四技	大學理念	一/上	2/2	大學理念與人生哲學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2/5/22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2/6/5 校課程委員會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註一.日間部 1.重補修替代科目，即完成替代。 2.重補修替代科目後，不足之學生應加選一門通識課程抵免。 註二.進修部 1.重補修替代科目，即完成替代。 2.重補修替代科目後，須再加選「思考方法」，方完成替代。
	四技	人生哲學	一/下	2/2			一/下		102/5/22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2/6/5 校課程委員會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102入學	四技	大學理念	一/上	1/2	大學理念與人生哲學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2/5/22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2/6/5 校課程委員會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註一. 其中一科不及格及兩科均不及格者：重補修替代科目，即完成替代。
	四技	人生哲學	一/下	1/2			一/下	2/2	102/5/22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2/6/5 校課程委員會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103入學前(不含)	四技	基礎英文(一)	一/上	2/3	基礎英文(一)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103入學前(不含)	四技	基礎英文(二)	一/下	2/3	基礎英文(二)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下	2/2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103入學前(不含)	四技	實用英文(一)	一/上	2/3	實用英文(一)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103入學	四技	實用英文	一/下	2/3	實用英文	通識教育	一/下	2/2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前(不含)		(二)			(二)	中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103 入學前(不含)	四技	資訊科技與生活	一/上	2/2	「科技與人生」、「科技與生態」、「數位媒體發展與生活」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註一、以修課方式抵免： 認列課程為：「科技與人生」、「科技與生態」、「數位媒體發展與生活」、「資訊倫理與法律」、「資訊素養與倫理」、「數位科技與生活」，惟此認列重補修課程不得與應修習之分類通識課程(五大類須選修四大類)重覆修習。 1.一科不及格者： 須選擇上述一門認列課程重補修。 2.二科不及格者： 須選擇上述二門不同認列課程重補修。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103 入學前(不含)	四技	實用資訊	一/下	2/2	「資訊倫理與法律」、「資訊素養與倫理」、「數位科技與生活」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下	2/2	103/4/17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3/4/30 校課程委員會	註二、以證照方式抵免(仍需選課)： (需校基庫可以認列之證照，並由開設上述抵免課程老師認證之) 1.一科不及格者： 通過 TQC 證照(Word、Excel、Power Point)一張，即可給予 70 分抵免。 2.二科不及格者： 通過 TQC 證照(Word、Excel、Power Point)兩張，即可給予各 70 分抵免。
103 入學前(含)	四技	一般體育	一上	0/2	一般體育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4/4/29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一般體育	一下	0/2	一般體育		一下	2/2	104/4/29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102 入學前(不含)	四技	大學理念	一/上	2/2	「育達與人生」、「商業倫理」、「情緒管理與生活」、「解析現代生活」、「人際關係與溝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4/4/29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備註： 惟此認列重補修課程不得與應修習之分類通識課程(五大類須選修四大類)重覆修習。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通」、「創造性的積極思維」					
102 入學前(不含)	四技	人生哲學	一/下	2/2	歷史與思維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4/4/29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備註. 1.一科不及格者：重補修替代科目，即完成替代。 2.兩科不及格者：重補修替代科目後，不足學分應加選一門通識課程抵免。
		歷史通論	二/上	2/2			一下		104/4/29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102 入學	四技	大學理念	一/上	2/2	「育達與人生」、「商業倫理」、「情緒管理與生活」、「解析現代生活」、「人際關係與溝通」、「創造性的積極思維」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4/4/29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備註. 惟此認列重補修課程不得與應修習之分類通識課程(五大類須選修四大類)重覆修習。
102 入學	四技	人生哲學	一/下	2/2	歷史與思維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4/4/29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備註. 1.一科不及格者：重補修替代科目，即完成替代。 2.兩科不及格者：重補修替代科目後，不足學分應加選一門通識分類課程抵免。
		歷史通論	二上 二下	2/2			一/下			
103 入學	四技	大學理念與人生哲學	一上	2/2	歷史與思維	通識教育中心	一/上	2/2	104/4/29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104/5/13 校課程委員會	備註. 1.一科不及格者：重補修替代科目，即完成替代。 2.兩科不及格者：重補修替代科目後，不足學分應加選一門通識分類課程抵免。
		歷史通論	二上 二下	2/2			一下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3 入學(含)以前適用	四技	體育(選項課程) 103 學年 0 學分/2 小時 102 學年 2 學分/2 小時	二上	0/2 2/2	健康管理(生命教育)	通識中心		2/2	1.104/4/29 103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2.104/5/13 1032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自 104 學年度起，大二體育必修改為選修，故 103 學年(含)以前入學之 大二必修「體育(選項課程)」之替代課程 為左方規定之分類通識。 ※通識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計算，替代後不納入通識分類選修。
			二下	0/2 2/2	運動健康與人生(生命教育)	通識中心		2/2		
			二上 二下	0/2 2/2	「生命樂活」領域之分類通識課程任選一門，若 2 門體育皆需重補修，則任選兩門。	通識中心		2/2	1.106/6/30 分類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2.106/7/5 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3.106/8/23 106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 入學(含)前	四技	基礎英文(一)	一上	2/2	基礎英文表達(一)	通識中心	一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 入學(含)前	四技	基礎英文(二)	一下	2/2	基礎英文表達(二)	通識中心	一下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 入學(含)前	四技	實用英文(一)	二上	2/2	職場英文表達(一)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 入學(含)前	四技	實用英文(二)	二下	2/2	職場英文表達(二)	通識中心	二下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 入學(含)前	四技	中國語文表達	一上	2/2	中文口語表達	通識中心	一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 入學(含)前	四技	應用文	一下	2/2	中文閱讀與寫作	通識中心	一下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4、105 入學	四技	歷史與思維	一下	2/2	新時代公民素養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註一： 新時代公民素養僅能擇一替代 註二： 若新時代公民素養已替代，則修習分類通識中的社會科學領域課程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5入學(含)前	四技	民主憲政與國家發展	二上/二下	2/2	新時代公民素養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6/30 分類通識課程委員會 106/7/5 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 106/8/23 校課程委員會	註一： 新時代公民素養僅能擇一替代 註二： 若新時代公民素養已替代，則修習分類通識中的社會科學領域課程
105入學(含)前	四技	大學理念與人生哲學	一下	2/2	新時代公民素養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6/30 分類通識課程委員會 106/7/5 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 106/8/23 校課程委員會	註三： 惟此認列之重補修課程不得與修習之分類通識課程(四大領域)、校定必修通識課程重複修習。 註四： 除前述課程外可修習一下替代方案：
105入學(含)前	四技	歷史通論	二上	2/2	新時代公民素養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6/30 分類通識課程委員會 106/7/5 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 106/8/23 校課程委員會	1.社會科學領域(擇一門 2 學分之課程替代) 2.人文藝術領域(擇一門 2 學分之課程替代) 【以上皆不可修習重複課名之課程】 3.前方案修習之通識課程不納入分類通識學分數計算
105入學(含)前	四技進	基礎英文(一)	一上	2/2	基礎英文表達(一)	通識中心	一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入學(含)前	四技進	基礎英文(二)	一下	2/2	基礎英文表達(二)	通識中心	一下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入學(含)前	四技進	實用英文(一)	二上	2/2	職場英文表達(一)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入學(含)前	四技進	實用英文(二)	二下	2/2	職場英文表達(二)	通識中心	二下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入學(含)前	四技進	中國語文表達	一上	2/2	中文口語表達	通識中心	一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入學(含)前	四技進	應用文	一下	2/2	中文閱讀與寫作	通識中心	一下	2/2	1.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2.106/5/31 1052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105入學	四技進	大學理念與人生哲學	一上	2/2	新時代公民素養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06/5/18 1052 第 1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 2 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6/30 分類通識課程委員會 106/7/5 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 106/8/23 校課程委員會	註一： 新時代公民素養僅能擇一替代 註二： 若新時代公民素養已替代，則修習分類通識中的社會科學領域課程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5入學(含)前	四技進	歷史通論	二下	2/2	新時代公民素養	通識中心	二上	2/2		註三： 惟此認列之重補修課程不得與修習之分類通識課程(四大領域)、校定必修通識課程重複修習。 註四： 除前述課程外可修習一下替代方案： 1.社會科學領域(擇一門2學分之課程替代) 2.人文藝術領域(擇一門2學分之課程替代) 【以上皆不可修習重複課名之課程】 3.前方案修習之通識課程不納入分類通識學分數計算
105入學(含)前	四技進	民主憲政與國家發展	二上	2/2	新時代公民素養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03-105入學	四技進	思考方法	一下	2/2	服務學習與職場倫理	通識中心	一下	2/2	106/5/18 1052 第1次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5/31 1052 第2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入學前(不含)	四技(進)	資訊科技與生活	一/上	2/2	「資訊生活應用」、「資訊倫理與法規」、	資管系	一下	2/2	106學年第2學期第1次中心課程委員會議(107.03.21)通過 1062學年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通過(107.06.13)	替代課程不得重覆認列
103入學前(不含)	四技(進)	實用資訊	一/上	2/2	「資訊生活應用」、「資訊倫理與法規」、	資管系	一下	2/2	106學年第2學期第1次中心課程委員會議(107.03.21)通過 1062學年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通過(107.06.13)	替代課程不得重覆認列
106入學前(含)	四技	分類通識「社會科學領域」課程	一/上一/下	2/2	人文社會學院所開授之:「實用越南語」、「實用印尼語」、「東南亞政府與政治」等三門科目任選一門，得抵免(替代)分類通識中「社會科學領域」2學分。	人社學院	一下	2/2	106學年第2學期第1次中心課程委員會議(107.03.21)通過 1062學年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通過(107.06.13)	替代課程不得重覆認列
102入學(含)以前	四技日進	資訊科技與生活	一上	2/2	邏輯思考與運算	人文學院 觀餐學院 行銷系	一上	2/2	107/10/9 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7/10/12 107學年第1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認列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7入學(含)以前	四技進、二技進	實用資訊	一下	2/2	網路行銷	資管系 行銷系	四上 一下	2/2 3/3	108/1/14 1071 第 3 次中心課程委員會 108/3/6 1072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認列
107入學(含)以前	四技日	分類通識包含人文藝術,社會科學,生命樂活及自然應用等四大領域,在畢業前修習四大領域,每領域選修一門課程 2 學分	一上		人文社會學院所開授之:「越南語進階一」、「印尼語進階一」、「東南亞社會發展趨勢」、「基礎越南語」、「基礎印尼語」、「東南亞文化概論」等六門科目,得抵免(替代)分類通識中「社會科學領域」2 學分。	人文學院	一下	2/2	108/3/5 1072 第 1 次中心課程委員會 108/3/6 1072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認列
109學年(含)以前	四技進	服務學習與職場倫理	一上	2/2	職場禮儀(社會) 商業禮儀與會議實務(社會)	通識中心 通識中心	二上 二下	2/2 2/2	1.1101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中心會議通過 2.110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07學年(含)	四技日新南向專班	新時代職場素養	二/上	2/2	新時代公民素養	通識中心	二上	2/2	1.1101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中心會議通過 2.110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1.需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基礎 A2 以上。 2.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3.新南向專班學生
109學年(含)以前	四技進	育達與人生	一下	2/2	創造性的積極思維(生命樂活)	通識中心	二下	2/2	1.110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中心會議通過 2.1102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111.03.16)	1.茲以「創造性的積極思維」作為「育達與人生」抵免替代科目,因育達教育文化事業的成功,乃王廣亞創辦人畢生秉持積極進取的精神,勇於突破困難;且能跟隨時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替代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代潮流，創新教育，改革校務，故兩課程在精神和內涵上能融通共諧。 2.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09學年(含)以前	四技進	新時代公民素養	二下	2/2	溝通與表達(生命樂活)	通識中心	二下	2/2	1.1111 學期第 2 次通識教中心會議通過 2.1111 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111.12.14)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06學年	四技日外籍學生專班	生活與文化	二上	2/2	育達與人生	通識中心	一上	2/2	1.111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中心會議通過 2.1112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112.03.15)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文化與生活(人文)	通識中心	一下	2/2		
112入學前(含)	四技日	育達與人生	一上	2/2	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	通識	一上	2/2	1.1122 學期第 3 次通識中心委員會會議通過(113.05.27) 2.112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13.06.05)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11入學前(含)	四技進	育達與人生	二上	2/2	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	通識	二上	2/2	1.1122 學期第 3 次通識中心委員會會議通過(113.05.27) 2.112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13.06.05)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12入學前(含)	四技日	服務學習	一上 一下	1/1 1/1	服務學習與職場倫理(社會)	通識中心	二上 二下	2/2	1.1122 學期第 4 次通識中心委員會會議通過(113.07.05) 2.1122 學期第 3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13.07.17)	以服務學習不及格學生優先選修
					服務學習與職場倫理	通識(四技進)	三上	2/2	1.1132 學期第 1 次通識中心委員會會議通過(114.02.21) 2.113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14.03.26)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認列
114入學前(含)	四技日	新一代服務人才	一下	2/2	AI 賦能新世代服務人才	通識	一下	2/2	1.1142 學期第 2 次通識中心委員會會議通過(115.05.13) 2.114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15.06.03)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認列
112入學前(含)	四技進	新一代服務人才	三上	2/2	AI 賦能新世代服務人才	通識	三上	2/2	1.1142 學期第 2 次通識中心委員會會議通過(115.05.13) 2.114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15.06.03)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認列
114入學前(含)	二技進	新一代服務人才	一上	2/2	AI 賦能新世代服務人才	通識	一上	2/2	1.1142 學期第 2 次通識中心委員會會議通過(115.05.13) 2.114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15.06.03)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認列